

她她

如果遇到父母不接受又不能反對的狀況，他們會說，你現在還年輕，有很多事都還不確定，未來再說，的確，未來的事誰知道呢？但是當下，手與手之間的溫度，嘴與嘴之間的熱度，我知道，是真的認為我知道。

前些陣子，和好久不見的高中同學們來場相見歡的同學會，說到了那時一起在女校的糜爛、瘋狂、鹹濕以及慢慢接近大考壓迫，最終各奔西東，如今在場的有當媽打點家計，抱著一個孩子肚子裡還養了一個，有的則秉持著不婚主義但與男友過著同居的浪漫生活，又或是也有人把時間奉獻在拚經濟上，我呢？沒空想自己的事情了吧，一群女人嘖嘖喳喳講個天南地北。

突然一個聲音冒出：「那時候三班的學姐好帥，有陣子我對她整個著迷。」

「誰？」

「就是那個體育很厲害，頭髮很短，穿著像小男生的學姊啊。」

我倒抽了一口氣，當然沒有人發現，因為她們各各急著開口，討論得面紅耳赤。

「我那時候都不敢說，其實我真的覺得我很喜歡她，沒在胡扯的。」

「真的嗎？其實我以前也跟我們班上的誰，你們記得吧，我跟她

有一段日子很黏，幾乎就像是姊妹，但是其實我知道，我對她不只是朋友的感覺。」

「拜託，我在還沒認識你們前，還有一個女生跟我告白，我嚇傻，但是後來她和別的人，是別的女生，在一起的時候，我心中的感覺才真的差勁，我很害怕，還想說我是不是……同性戀啊？」

「現在沒有人會在意了吧？」

我不敢想，那個學姊，是跟我在一起，六個月又七天的戀人，是這麼稱呼的吧，戀人，會和學姊在一起，是因為學姊的瀟灑，是因為那種風度翩翩，又帶有點小孩子氣，是因為學姊在我抱著回收紙箱時，貼心的幫我開了門，溫柔的說了聲：「學妹，小心，我幫你。」，還是其實是因為學姊剪了一頭男子氣的頭髮，還是她笑起來眯成一條線的眼睛呢？現在想起來，學姊的一切居然仍歷歷如繪。

期待與學姊來個不期而遇，見面時卻羞澀的結巴，整顆心像是撞到頭腦又掉到腳底般衝動胡鬧，完全不能放鬆談話，學姊的舉手投足，總是讓我像個小粉絲，一點也不想漏掉，總是偷偷瞄著學姊，卻又不小心的看了出神，慢慢的心情隨著學姊的一切而有波動，可能因為訊息中的一個標點符號，或一個學姊無心的語助詞，而感到有點失落，會為了每天中午學姊來到教室外面找我，期待的臉色發紅，學姊貼心的一舉一動，深深刻進我心裡，完全無法逃走；我們之間的傳導物質，

濃度只升不減，就這樣持續了好幾個月，當學姊開口說：「這樣說很奇怪，你知道我喜歡你嗎，跟我在一起好嗎？」我幾乎天旋地轉，融進學姊單純的眼神迷人的嘴角裡，學姊牽起我的手，那滑溜溜的指尖，溫暖的手心，我沒辦法，不知道自主還是非自主性的，只好囁嚅的說了好，還來不及認清自己是不是屬於「喜歡女生」那一邊的人，她只知道，和學姊在一起好自在，每天都好想見她，好想聽她的聲音，更重要的是心中的那股悸動，就像一部電影說，是蝴蝶在心中撲通撲通，熱烈激情的拍動著翅膀，就是那種感受，是喜歡的，兩個人秘密的一起吃午飯，約會，逛街……活得好像世界就得要繞著兩人轉動。

學姊好幾次用她那有點憂鬱的語氣口吻對我說：「我知道跟我在一起，對你來說很不一樣，但是我不會傷害你的。」我知道啊，學姊怎麼可能傷害我呢？傷害我的是這個世界，是我自己，每當朋友家人問起最近看起來春風滿面，是不是談戀愛了？我都只能傻笑的否認，我根本沒膽子去想，說了以後，那些洶湧而來的問題那些打擊，我怎麼有辦法處理，那些大方在路上親暱的同性情侶，為什麼他們那麼有勇氣，是拋下了一切就只因為愛嗎？我不行的……但不想就沒事了嗎？我心裡是清楚的，只是那些苦痛被鎖在潘朵拉的盒子裡，只要我不去貪圖更好的愛情品質，不去追求「女朋友」這個名份，安於現狀，一切都會沒事的吧？因為我只知道，我好喜歡學姊，是想要跟學姊在一

起的那種喜歡。

那天，應該是在一起後六個月紀念日時，學姊捧著我的臉，很深得看我的眼眸裡，淺淺的嘴角上揚，我慌亂得差點推開學姊，全身微顫，不知道接下來要發生的，是不是就要讓自己越界了，之前我總是有意無意的拒絕，深怕後續的那些事情要怎麼辦？要怎麼跟父母交代還有一堆現實問題。

「別怕，」學姊說「能和你在一起真的太好了。」

然後輕輕的，貼上我的嘴，突然間，一切的煩惱都揮之湮滅，我的腦袋一片空白，心怦怦的要衝出嘴巴，終於接吻了，好喜歡、好喜歡、好喜歡學姊，就停在這一刻，學姊的唇，細緻的手，學姊……，突然，一股油然而生的悲傷，一滴熱淚，緩緩從我的臉頰滑下，學姊的手摸到了那熱呼呼的淚水，緊張的停下動作。

「怎麼了？你還好嗎？」，學姊的口氣很輕，像是在呵護嬰兒一樣，像是下一秒我就會離開她一樣，我呆望著學姊，眼淚卻滴滴答答的止不住。

「沒事的，我在這裡。」學姊將我擁入懷裡，揉揉我的頭髮，摸摸我的臉。

「學姊，你有想過，我可能不是你那邊的人嗎？」我抽泣的問。

「哪邊？」

「可以跟女生在一起的那邊。」

「嗯，」學姊支支吾吾的「我不知道。」

我說：「我也不知道，但我想，我是喜歡學姊你的。」

沒多久以後，我就沒跟學姊在一起了。

其實我有跟男生交往過，但是與學姊在一起的戀愛，好像才是所謂的初戀，這也是很久以後我才敢承認的，跟女生在一起？你為什麼要這樣問？當我試探性地詢問媽媽時，媽媽是這樣回應的；當作夢一場吧，我是很喜歡學姐的，但是喜歡又如何？其實喜歡一個人的感受，就是看著她難過，會有種心疼和抱不平，但看著她為了別的事物開心，卻有會感到莫名失落，因為她大大小小的事情而揪著心頭，因為一個微笑，暖入全身，因為一個觸碰而怦然心動，但是能走一輩子嗎？未來該怎麼面對呢？唉，要怎麼跟家人說我是跟女生在一起的，這可能這只是個意外吧，這也不是我的唯一不是嗎？太多的未知數，擔憂、害怕讓我敗退了，別浪費學姊的青春了，或者是我的，循著一個古典路線，找一個好男人，培養未來的生存之道吧……

直到看到學姊與另外一個女生，牽手走在路上，學姊的側臉，燦爛的笑容……眯成一條線的眼睛，那種萬箭穿心，整個腸胃攪在一起，撞上腦門，活像是腦震盪的感受，壓抑在心裡的衝動、苦痛，全部宣洩在繼子一個月來哭紅的雙眼上，人怎麼可能逃得過分手的無限負面，

膩了？倦了？煩了？不可能，絕對是因為真的不愛了，才能輕易逃過愛情的輻射，這不是人工就可以隔離的，但是我好愛學姊，我依然還愛著，這種得來不易的情感，我卻從來沒有用勇氣去呵護過……喜歡上一個人了啊，就是你的唯一，霎時我忘記學姊是一位學姊，是一個女生，因為學姊就是我的唯一啊，是我喜歡的人啊。

還記得在學姊告白的時候，我除了神昏顛倒其實心中一直埋著一句話，「學姊，我也好喜歡你，但是妳是女生。」我知道很傷人，甚至愚蠢，但那股不安終究是抵擋不了，在還沒有心理準備的時候，未來還有更多事情要一一面對的時候，我接受了一個不同的愛，在我這個小宇宙內，已經自我毀滅，碎得赤裸裸的我，還是想跟學姊在一起的，只是，這一切都讓我真的太不知所措了。

我後來有和男生交往，也有女生，其中一個在一起了很久，最後是因為距離問題分開了，分手的難過大概就是如此，我懂，但痛徹心扉的感受，卻莫名的還停留在學姊身上，總說第一次的愛，是生疏卻也稚嫩珍貴的，陳奕迅用他那行如流水，淡如點水卻也濃如蜜糖的唱腔，「把一個人的溫暖，轉移到另一個的胸膛，讓上次犯的錯反省出夢想。」以現在的我，回想起那段過往，雖說當初可能年少輕狂，哪懂得負責及現實真正的重量，但談的愛，卻也是沉入心底，往後也無從體驗的，學姊，更是我無從追回的，喜歡其實既單純卻又複雜，這

是好久以後我無意間發覺也是體會最深的。